食品接触材料

HCT-2015-12-03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欧盟食品接触塑料法规 (EU) No 10/2011 将全面实施

欧盟于 2011 年 1 月 15 日发布食品接触塑料新法规(EU) No 10/2011，这个法规已经在 2011 年 5 月 1 日开始生效。新标准法规废除了原来食品接触塑料相关指令 2002/72/EC；80/766/EEC；81/432/EEC。并且设定与旧指令 82/711/EEC 过渡条款。根据过渡条款规定，2016 年 1 月 1 日起将全面实施新法规 EU 10/2011。

根据 EU 10/2011 Article 22 规定，82/711/EEC 与 EU 10/2011 按以下过渡条款规定时间进行过渡。

EU 10/2011 法规修改了部分模拟液的浓度和种类，特别新增了针对干性食物的模拟液测试要求；分别规定了全迁移和特殊迁移的测试条件，且测试条件较 82/711/EEC 也有很大改变。 具体细节如下：

（一）全面迁移和特定迁移模拟物

食品模拟液	缩写	接触食品类型
10% 乙醇	Food Simulant A	水性食物
3% 乙酸	Food Simulant B	酸性食物（pH＜4.5）
20% 乙醇	Food Simulant C	酒精含量≤20%的食物
50% 乙醇	Food Simulant D1	酒精含量≥20%的食物 水包油食物，如牛奶
植物油	Food Simulant D2	油性食物

聚（2,6-二苯基苯乙烷），60-80目，200nm	Food Simulant E	干性食物

（二）全面迁移测试条件

且对于重复使用的产品，相关迁移测试需要进行三次，并以第三次迁移结果为最终判定结果。

No.	测试温度与时间	接触食品的条件
OM 1	20℃ 10 天	冷冻，冷藏
OM 2	40℃ 10 天	室温或低于室温下长时间储存 ,包括加热达到 70℃2 小时或 100℃15 分钟后
OM 3	70℃ 2 小时	加热达到 70℃2 小时或 100℃15 分钟后 ,不长时间保存于室温或冷冻条件
OM 4	100℃ 1 小时	温度达到 100℃
OM 5	100℃ 2 小时回流，或 121℃ 1 小时	温度达到 121℃
OM 6	100℃ 4 小时 或 回流	高于 40℃的任何食品接触条件 ,限于食品模拟液 A、B、C
OM 7	175℃ 2 小时	油性食物，温度超过 121℃
当技术上无法使用食品模拟物 D2 进行 OM7 测试时，可用 OM8、OM9 代替		
OM 8	食品模拟物 E：175℃2 小时 食品模拟物 D2：100℃2 小时	高温条件
OM 9	食品模拟物 E：175℃2 小时 食品模拟物 D2：40℃10 天	高温条件且室温下长期保存

（三）特定迁移测试条件

且对于重复使用的产品，相关迁移测试需要进行三次，并以第三次迁移结果为最终判定结果。

特定迁移测试条件---温度

接触温度	测试温度
T≤5 ℃	5 ℃
5 ℃< T≤20 ℃	20 ℃
20 ℃< T≤40 ℃	40 ℃
40 ℃< T≤70 ℃	70 ℃
70 ℃< T≤100 ℃	100 ℃ 或者回流温度
100 ℃< T≤121 ℃	121 ℃ (*)
121 ℃< T≤130 ℃	130 ℃ (*)
130 ℃< T≤150 ℃	150 ℃ (*)
150 ℃< T≤175 ℃	175 ℃ (*)
T >175 ℃	调整温度到与食品接触面的实际温度(*)
(*)此温度仅适用于食品模拟物 D2 和 E。对于食品模拟液 A,B,C 以及 D1，此测试条件温度可用 100 度或回流温度，时间为 4 倍所选温度。	

特定迁移测试条件---时间

接触时间	测试时间
t≤5 min	5 min
5 min< t≤0,5 hours	0,5 hours
0,5 h< t≤1 hour	1 hours
1 h< t≤2 hours	2 hours
2 h< t≤6 hours	6 hours
6 hours< t≤24 hours	24 hours
1 day< t≤3 days	3 days
3 days< t≤30 days	10 days
> 30 days	见特殊条件
特殊条件	
20℃ 10 days	长时间冷冻储存
40℃ 10 days	长时间冷藏/冷冻储存（包括加热达到 70℃2 小时或 100℃15 分钟后)
50℃ 10 days	长时间低温/冷冻储存（包括加热达到 70℃2 小时或 100℃15 分钟后) 及室温储存达到 6 个月
60℃ 10 days	大于 6 个月储存于室温（包括加热达到 70℃2 小时或 100℃15 分钟后)

HCT 解决方案：

相对于 82/711/EEC，法规(EU) No 10/2011 中对于迁移测试的要求整体趋于严格，生产企业有必要改进生产工艺以应对更新的测试规则。虹彩检测作为权威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长期致力于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检测服务和绿色解决方案，协助客户全面提升产品品质，轻松应对出口贸易技术壁垒。

如欲咨询 请联系：

深圳市虹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网址：http://www.hct-test.com/

服 务 热 线：400-0066-989

总机：0755-84616666

邮箱：service@hct-test.com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平西路志达工业园鹏利泰工业园 D 栋

声明：

本刊物仅具有教育性，并不可以取代任何法律要求或适用规则。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将不再更改，HCT 不保证本刊物所包含的内容没有任何错误或能够满足任何特定的性能或质量标准。如无 HCT 预先同意，请勿引用或涉及本刊物所包含的信息。本文本信息为 HCT 出版物，资料所提供技术信息并不应视为对所涉及的题目的详尽论述。为保证信息真实性，请参考官方发布的法规及补充文件原文。